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KE 金科服务

关 爱 无 处 不 在

Jinke Smart Services Group Co., Ltd.

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6)

於2024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及 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內容有關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連同通函，統稱「股東週年大會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假座中國重慶市江北區石馬河街道盤溪路480號金科十年城東區A4棟召開及舉行。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3,821,900股H股(包括已購回但尚未註銷的2,391,500股H股)。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合共持有10,064,825股H股。根據相關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受託人不得就其持有的任何H股行使表決權。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文件上表明其擬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已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全體董事：夏紹飛先生、徐國富先生、吳曉力先生、林可女士、石誠先生、祁詩皓先生、袁林女士、肖慧琳女士及董煥樟先生均以現場或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而言已獲委任為監票員。

召開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611,365,575股。合共持有301,398,847股股份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8.3%的股東（包括其受委代表及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301,337,447 (99.98%)	61,400 (0.02%)	0 (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監事會（「監事會」）報告。	301,337,447 (99.98%)	61,400 (0.02%)	0 (0%)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301,337,447 (99.98%)	61,400 (0.02%)	0 (0%)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301,337,447 (99.98%)	61,400 (0.02%)	0 (0%)
5.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301,398,847 (10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通函「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一節所詳述的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 」)，並授權董事代表本公司處理相關申請、批准、登記、備案及其他相關程序或問題，並在必要時根據相關政府及／或監管機構的要求作出因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而產生的其他修訂。	301,398,847 (100%)	0 (0%)	0 (0%)
7.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H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20%之本公司額外H股及／或再出售本公司庫存股份(倘《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許可)，並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條文作出其認為適當之相應修訂，以反映根據該授權而額外配發及發行股份後之新股本架構。	295,449,826 (98.03%)	5,949,021 (1.97%)	0 (0%)
8.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H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之本公司H股。	301,398,847 (100%)	0 (0%)	0 (0%)

就上述第1至5項各項普通決議案而言，由於有超過一半有投票權股東(包括其受委代表及授權代表)的票數投票贊成各項該等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就上述第6至8項各項特別決議案而言，由於有超過三分之二有投票權股東(包括其受委代表及授權代表)的票數投票贊成各項該等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修訂公司章程

建議修訂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並於2024年6月7日生效。經修訂公司章程全文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夏紹飛

重慶，2024年6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夏紹飛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曉力先生、林可女士、徐國富先生、石誠先生及祁詩皓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肖慧琳女士、袁林女士及董煥樟先生。